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的“（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调整前：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在内的不超过三十五名特定对象；其中，富煌建设拟认购金额**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除富煌建设外，其他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调整后：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在内的不超过三十五名特定对

象；其中，富煌建设拟认购金额**不低于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除富煌建设外，其他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3日